

《淨土十疑論》 補充講表

◎附表十五：

○具有二種行，定得生彼：一者、厭離行。二者、欣願行。

◆厭心所：於所厭境，不染著故。

※《成唯識論》卷六云：「厭：謂（與善）慧俱（起之）無貪一分，於所厭境，不染著故。」

※《成唯識論觀心法要》卷六云：「厭欲界者，不染著欲界，乃至厭無所有處者。不染著

無所有處，此世間善也。厭生死者，不染著生死，此二乘善也。厭偏

真者，不染著偏真，此通菩薩善也。厭二邊者，不染著二邊，此別十

回向菩薩善也。厭但中者，不染著但中，此別地菩薩善也。圓厭四穢

土者，不染著四穢土。此泯絕凡聖，不歷階級，一超直入，不思議之

最勝善也。是故厭離娑婆，求生淨土，名為第一圓頓無上法門。」

◆欣：《成唯識論》云：「欣：謂（與善）欲俱（起之）無瞋一分，於所欣境，不憎恚故。」

※《成唯識論觀心法要》卷六云：「此欣心所，雖不別立，而用最大，故首釋之。凡外修六行觀，展轉欣上是淨妙離，故能厭下諸苦麤障；但以見思未斷，僅成世間有漏之善。二乘欣樂涅槃，故能厭離生死；但以塵沙未斷，僅成出世偏真之善。權位菩薩欣樂大乘，故能厭離小道；但以無明未伏，僅成從空入假之善。地前菩薩欣樂中道，故能厭離二邊；但以無明未斷，僅成相似中道之善。唯有圓人，欣樂無分別之實法，故能厭捨二邊虛妄戲論分別；於諸無明圓伏圓斷，成就無上具足妙善，從名字善乃至究竟善也。又復圓人了達欣厭之極，與不欣厭亦非異轍，故獨熾然欣樂求生極樂世界，厭離娑婆無量眾苦。於此一欣一厭之中，便能圓淨四種佛土。只此欣心，亦名不忿，亦名不恨，亦名不惱，亦名不嫉。只此厭心，亦名不慳，亦名不憍。欣淨者必厭穢，厭穢者必欣淨。故此二善，起必同時。成佛作祖，莫此為要。欣即大貪，厭即大瞋，豈似下劣貪瞋，有名無實者哉！」

○願我永離三界雜食，（《非時食戒十大益論》云：「飲食乃生死第一增上緣也。」

◆雜食：段食、觸食、思食、識食。「堪能修定：斷其雜食亂想，身心輕利，取定不難。」

○一者、依智慧門，不求自樂，遠離我心貪著自身故。

※《八十八佛大懺悔文》云：「我今發心，不為自求人天福報，聲聞緣覺，乃至權乘諸位菩薩。唯依最上乘，發菩提心，願與法界眾生，一時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

○三者、依方便門，常憐愍一切眾生，欲與其樂，遠離恭敬供養自身心故。

※方者，法也；便者，用也。（糅合《法華經會義》方便品）

※《靈峰宗論》卷第二之一云：「法華一經，殷勤稱歎方便。須知有世間方便：布施、愛語，孝悌、忠信等是也。有出世間方便：苦、空、無常、無我、不淨，數息因緣，遠離、知足等法門是也。有出世上上方便：十波羅密，四攝四辯，八萬四千三昧、總持等是也。有不思議勝異方便，信自性中實有西方，現成佛道之彌陀如來，唯心中實有莊嚴之極樂世界。深心弘願，決志求生，不唯上上方便，是其資糧；將世出世一切方便，無非往生左券。此法門中點鐵成金手段，不歷僧祇，頓階不退，名絕待妙法也。」

※《大乘起信論》云：「若有眾生來求法者，隨己能解，方便為說；不應貪求名利恭敬，唯念自利利他，迴向善提故。」

○明欣心願求者，希心起想，……又觀彼淨土七寶莊嚴妙樂等。

※《觀經四帖疏》卷三云：「行者等若不識彼境光相者，即看此日輪光明之相。若行住坐臥，禮念憶想，常作此解。不久之間，即得定心，見彼淨土之事快樂莊嚴。為此義故，世尊先教作日想觀也。」

又云：「寶地眾多，光明無量，一一光等，化作光臺，遍滿空中。行者等行住坐臥，常作此想。」

又云：「又此樹量彌高，縱廣彌闊。華果眾多，神變非一。一一樹既然，遍滿彼國所有諸樹之果眾多，盡皆如此，應知。一切行者，行住坐臥，常作此想。」

又云：「此明諸行者等，行住坐臥，常緣彼國一切寶樹，一切寶樓華池等。若禮念，若觀想，常作此解也。」